

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认真履行监事会的知情、监督检查职责。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监督了公司各项重要决策的形成过程，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内部控制、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5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监事出席情况
2024/4/24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7、《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9、《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0、《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全体监事出席会议

		11、《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4/8/28	第五届监事会 第四次会议	1、《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全体监事 出席会议
2024/10/24	第五届监事会 第五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全体监事 出席会议
2024/12/13	第五届监事会 第六次会议	1、《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全体监事 出席会议
2024/12/30	第五届监事会 第七次会议	1、《关于豁免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全体监事 出席会议

二、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的监督情况

（一）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2024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审议事项的决策程序以及董事、高管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有效的监督。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公司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召开程序、议事规则和决议程序合法有效，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进一步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有违反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管理规范、财务运行状况良好；公司各期财务报告均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和对有关事项作出的评价是客观公正的。

（三）审核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依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自身经营特点和管理需要，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严格执行，能够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有效控制经营风险。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事项活动均严格按照公司各项内控制度的规定进行，并且对各环节可能存在的内外部风险进行了合理控制，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没有发生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

（四）现金管理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监事会 2025 年度工作重点

2025 年，监事会将本着向股东大会负责的原则，以维护股东权益为最高目标，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学习、了解证券市场监管重点和新的政策法规，履行监事会职责，关注公司经营情况，监督公司财务及规范运作情况，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